



香港童軍總會 新界地域 活動與訓練部

新界葵涌和宜合道308號鄧肇堅男女童軍中心4樓

電話：2425 5999

傳真：2481 7445

青少年活動通告第 55/2012 號

2012 年 9 月 10 日

幼童軍環境保護章訓練班

地域活動與訓練部幼童軍支部將於 2012 年 11 月舉辦上述訓練班，該班由童軍「環保大使」導師凌玉倫先生主持，茲將詳情列下，敬希垂注：

(一) 日期：

日期	星期	時間	地點
2012 年 11 月 10 日	六	1300-1730	葵涌和宜合道 308 號鄧肇堅男女童軍中心 5 樓 及屯門第 38 區龍門路 133 號屯門環保園
2012 年 11 月 17 日		0900-1700	葵涌和宜合道 308 號鄧肇堅男女童軍中心 5 樓

(二) 參加資格：1. 本地域已宣誓之幼童軍；
2. 必須於 2012 年 11 月 10 日年滿 9 歲或以上。

(三) 費用：每位收費港幣 100 元正，該費用包括行政費、講義、膳食、茶點及往返參觀地點交通費，其他費用概由參加者自行負擔。費用須以劃線支票繳交，抬頭請書「香港童軍總會新界地域」為收款人，始被接納。

(四) 名額：50 人

(五) 報名辦法：備妥下列各項，於截止日期前遞交或郵寄葵涌和宜合道 308 號鄧肇堅男女童軍中心 4 樓新界地域總部，逾期恕不受理：
1. 填妥 PT/03 報名表格；
2. 劃線支票（每票只限一人）；
3. 貼上 1 元 4 角郵票及寫上回郵地址之信封。

(六) 截止日期：2012 年 10 月 5 日（星期五）

(七) 其他：1. 取錄與否，均以書面通知，一經取錄，所繳費用，概不發還；
2. 參加者必須穿著整齊童軍制服或由班領導人指定之服飾出席；
3. 參加者必須全期出席及完成所有訓練習作，並經考試及格，始獲考慮頒發證書；
4. 本通告可於 <http://www.scout-ntr.org.hk/> 內瀏覽；
5. 參加者如在班期前 3 天尚未收到通知，請於辦公時間內致電 2425 5999 與訓練幹事梁翠雯小姐聯絡。

副地域總監（活動與訓練）胡志偉

（謝瑞華  代行）

